

证券代码：300209

证券简称：有棵树

公告编号：2025-097

## 有棵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及股东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有棵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2025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及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三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的议案》《关于股东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及股东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及持股5%以上股东王维先生拟为全资子公司长沙湘树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树云”）和长沙悦云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云树”）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担保暨关联交易情况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湘树云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的综合授信，公司、王维先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全资子公司悦云树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的综合授信，公司、王维先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王维先生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对外担保并接受关联人担保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长沙湘树云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5MAE7UFT16Q
法定代表人	张文
注册资本	5,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点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青竹湖街道青竹湖路 29 号长沙金霞海关保税物流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商务写字楼 2374
成立日期	2024-12-24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网络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形象策划；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国内贸易代理；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翻译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畜牧渔业饲料销售；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化妆品零售；美发饰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日用品批发；日用品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母婴用品销售；食品用洗涤剂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食品添加剂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家用电器销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报关业务；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 100%
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 （二）长沙悦云树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5MAE8ATRT2Y
法定代表人	张文
注册资本	5,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点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青竹湖街道青竹湖路 29 号长沙金霞海关保税物流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商务写字楼 2373
成立日期	2024-12-24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供应链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广告设计、代理；企业形象策划；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电子产品销售；日用家电零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母婴用品销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鞋帽批发；鞋帽零售；网络技术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日用品批发；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家用电器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水产品批发；水产品零售；饲料原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初级农产品收购；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消防器材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乐器零售；乐器零配件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珠宝首饰批发；皮革销售；皮革制品销售；钟表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鲜蛋批发；鲜肉批发；新鲜蔬菜批发；新鲜水果批发；未经加工的坚果、干果销售；农副产品销售；办公设备销售；办公用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橡胶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家居用品销售；家具销售；家具零配件销售；文具用品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国内贸易代理；供应用仪器仪表销售；通信设备销售；针纺织品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玩具销售；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进出口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林业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电子烟零售；药品批发；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食品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食品互联网销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木材采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 100%
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上述两家子公司成立于 2024 年 12 月，尚未全面开展经营活动，暂无相关财务数据。

### 三、关联方基本信息及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影响

王维先生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维先生持有公司 91,852,46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89%。同时，王维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湖南好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天行云供应链有限公司、长沙

云蜀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67,154,50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0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维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董事长刘海龙先生是湖南好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董事王砚耕先生是深圳市天行云供应链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兼经理，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刘海龙先生和王砚耕先生视为关联董事需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担保遵循自愿的原则，王维先生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亦无须公司提供反担保，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王维先生本次为子公司融资授信提供担保，能有效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促进公司健康长远发展。本次关联交易严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不存在任何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行为将始终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有棵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进行。

####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全资子公司湘树云和悦云树拟分别与北京银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相关条款如下：

- 1、债权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 2、债务人：长沙湘树云科技有限公司/长沙悦云树科技有限公司
- 3、保证人：有棵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王维
- 4、保证范围：本合同项下的被担保主债权(担保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北京银行的全部债权，包括主债权本金(最高限额为币种人民币金额大写壹仟万元整)以及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用、评估/鉴定/拍卖等处置费用、律师费用、调查取证费用、差旅费及其他合理费用)等其他款项。

5、担保期限：1年

6、保证期间：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含约定期限届满以及依照约定或法律法规的规定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

7、是否存在反担保：不涉及反担保事项

#### **五、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因经营需要向银行申请授信，由公司及关联

方持股 5%以上股东王维先生提供担保，此举支持了子公司的发展，子公司无需就此次担保支付任何费用，或提供反担保，亦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该关联交易对公司的独立性没有不利影响。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 **六、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湘树云和悦云树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为促进子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持股 5%以上股东王维先生提供担保支持，有利于经营发展，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本次关联交易严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不存在任何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行为将始终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有棵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进行。公司及持股 5%以上股东王维先生为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持股 5%以上股东王维先生为上述两家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 **七、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及持股 5%以上股东王维先生为全资子公司长沙湘树云科技有限公司和长沙悦云树科技有限公司分别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提供保证担保的事项有利于公司的经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为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事项。

## **八、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提供担保后，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2,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16%；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提供担保总余额为 0；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情形，不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情形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等。

## **九、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本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王维先生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 10,200 万元，为向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及授信担保。除此之外，公司与上述关联人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 **十、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 2025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 3、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三次专门会议决议；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有棵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八日